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田珍妮
電話：03-8234723
傳真：03-8237424
電子信箱：janny353453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宗字第1130206509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50000A_1130206509A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秀林鄉「重光公墓納骨牆」核准啟用公告1份，
請 惠予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及花蓮縣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15
條 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副本：本府行政暨研考處、本府民政處

